大唐新語

维基文库 · 免费全文 · CC BY-SA 4.0

大唐新語
作者：劉肅　唐

唐劉肅撰。《唐書·藝文志》載此書三卷，註曰元和中江都主簿，此本結銜乃題登仕郎守江州潯陽縣主簿，未詳孰是也。所記起武德之初，迄大曆之末，凡分三十門，皆取軼文舊事有裨勸戒者。有自序，後有總論一篇，稱昔荀爽紀漢事可為鑒戒者，以為漢語，今之所記，庶嗣前修云云。故《唐志》列之雜史類中。然其中諧謔一門，繁蕪猥瑣，未免自穢其書，有乖家之體例。今退置小說家類，庶協其實。是書本名《新語》，《唐志》以下諸家著錄並同。明馮夢禎、俞安期等因與李庾《續世說》偽本合刻，遂改題曰《唐世說》，殊為臆撰。商維濬刻入《稗海》，並於肅自序中增入世說二字，益偽妄矣。《稗海》又佚其卷末總論一篇，及政能第八之標題，亦較馮氏姚氏之本更為疏舛。今合諸本參校，定為書三十篇。總論一篇，而仍名為《大唐新語》，以復其舊焉。

序

自庖犧畫卦，文字聿興，立記注之司，以存警誡之法。《傳》稱左史記書，《尚書》是也；右史記事，《春秋》是也。洎唐虞氏作，木火遞興，雖戢干戈，質文或異。而九丘、八索，祖述莫殊。宣父刪落其繁蕪，丘明捃拾其疑闕，馬遷創變古體，班氏遂業前書。編集既多，省覽為殆。則擬虞卿、陸賈之作，袁宏、荀氏之錄，雖為小學，抑亦可觀。爾來記注，不乏於代矣。聖唐御寓，載幾二百，聲明文物，至化玄風，卓爾于百王，輝映于前古。肅不揆庸淺，輒為篡述，備書微婉，恐貽床屋之尤；全采風謠，懼招流俗之說。今起自國初，迄於大曆，事關政教，言涉文詞。道可師模，志將存古，勒成十三卷，題曰《大唐世說新語》。聊以宣之開卷，豈敢傳諸奇人。古時元和丁亥歲有事於圜丘之月序。

目录

卷一 匡贊第一 規諫第二

卷二 極諫第三 剛正第四

卷三 公直第五 清廉第六

卷四 持法第七 政能第八

卷五 忠烈第九 節義第十 孝行第十一

卷六 友悌第十二 舉賢第十三

卷七 識量第十四 容恕第十五 知微第十六

卷八 聰敏第十七 文章第十八

卷九 著述第十九 從善第二十 諛佞第二十一

卷十 厘革第二十二 隱逸第二十三

卷十一 褒錫第二十四 懲戒第二十五

卷十二 勸勵第二十六 酷忍第二十七

卷十三 諧謔第二十八 記異第二十九 郊禪第三十 總論

此作品在全世界都属于公有领域，因为作者逝世已经超过100年，且作品于1931年1月1日之前出版。

Public domainPublic domainfalsefalse